2023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预算

目录

1.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概况
18. 主要职能

交通运输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家和省委、省政府有关交通运输

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执行省委省政府、县委县政府决策

部署和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政策措施。

(二）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交通运输工作政策规定、工

作计划和发展规划，研究推进交通运输改革，研究提出全县交通

运输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负责全县农村公路和水路建设市场监管工作；负责组

织县道公路建设和养护、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乡道以下公路建

设和养护、管理工作。

 (四）负责组织领导全县道路运输市场监管工作，组织实施

道路运输相关政策制度、行业标准和运营规范；负责城市客运、

汽车租赁行业监督指导工作；负责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及规

划实施过程中的协调服务工作；负责全县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的

管理工作。

(五）负责全县水路运输市场监管工作，组织实施水路运输

相关政策制度、行业标准和运营规范。

(六）指导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

规定组织协调国家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

(七）负责提出全县农村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

向、县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

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八）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交通战备工作方针、政策；负

责组织和协调全县交通战备工作。

(九）负责交通运输统计和信息化建设工作，监测分析运行

情况，发布有关信息。

(十）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开发和推广应用，优化行业结

构，促进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

(十一）指导全县交通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干部职工队

伍建设；负责全县交通运输行业教育培训工作。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纳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预算编制只含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0356.42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0178.2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763.40万元、上年结转384.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8030万元；支出总计10178.21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6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030万元，农林水支出361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713.8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90万元，教育支出1.70万元，其他支出0.20万元。

二、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148.2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482.51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17万元，占1.50%；卫生健康支出26.60万元，占1.24%;农林水支出361万元，占16.80%;交通运输支出1713.84万元，占79.78%;住房保障支出12.90万元，占0.60%。教育支出1.70万元，占0.08%；其他支出0.20万元，占0.00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1.4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59万元，主要是根据2022年财政供养人员增加一人，则今年预算数大于上年。

2.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70万元，去年没做此预算，因此无法作比较。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0.72万元，比上年增加10.32万元去要是2023年新增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0.3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31万元，主要是根据2023年实际情况支出，则今年预算数大于上年。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3年预算数为16.2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1万元，主要2022年6名财政供养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增加，则预算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2023年预算数为35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58万元，主要是按实际支出，则今年预算数多于上年。

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万元，主要是根据上年驻村队员减少，则今年预算数少于上年。

8.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38.7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36万元，主要是财政供养人员减少，费用金额也相应减少。

8.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2022年预算数为5.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143.19万元，主要是按2023年实际情况支出。

9.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79.8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85万元，主要是农村公路危桥改建与农村公路窄路面拓宽和安防工程等项目减少，则今年预算数少于上年。

10.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22.70万元，主要是上级专项资金漫水桥治理工程和生命安全防护工程等项目减少。

11.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4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今年跟去年预算数一致。

12.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966.8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12.93万元，主要是上级专项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资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2.9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89万元，主要是2022年7月份在职公务员人员调动一人。

三、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253.9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6.9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57.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国内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四、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4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4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下降0.2%。下降主要原因包括：去年因疫情接待次数变少，计划接待4批18人。

（二）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803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000万元，主要是新增项目导致预算变多。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3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3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六、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上年结转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收支总预算20356.42万元

七、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收入预算10178.2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384.81万元，占0.1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48.21万元，占21.10%；政府性基金收入8030万元，占78.89%。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82.51万元，主要是一名聘用人员调出，导致预算减少。

八、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支出预算10178.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3.98万元，占2.50%；项目支出9924.23万元，占97.5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82.51万元，主要是窄路的小项目完工，导致预算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1.98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主要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金溪桥工程、农村公路漫水桥改造项目、农村公路修复养护工程等项目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9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2148.21万元、政府性基金8030万元。

本单位重点项目2个，均实行绩效模板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384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